



SinoCom

SINOCOM SOFTWARE GROUP LIMITED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99

2014

中 期 報 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獨立審閱報告	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6
其他資料	3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志強(聯席主席)

左建中(聯席主席)

非執行董事

李堅(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王緒兵(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退任)

時崇明(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退任)

琴井啟文(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調任)

佐佐木操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文龍

武井曉郎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吳宏

山本義昌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公司秘書

傅曼儀

審核委員會

徐文龍*

武井曉郎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吳宏

山本義昌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 主席

提名委員會

王志強*

徐文龍

武井曉郎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吳宏

山本義昌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薪酬檢討委員會

吳宏*

徐文龍

武井曉郎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王志強

山本義昌(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辭任)

法定代表

王志強

傅曼儀

核數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律師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二座
20樓2001室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廣源閣5號
廣源大廈6層
郵編：100081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68 Fort Street, P. 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穗實業(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299

網址

<http://www.sinocom.cn>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及市場概覽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仍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和不均衡性，面臨下行壓力。與此同時，軟體發展行業卻仍然面臨著資訊化投資加速的局面。電子商務，智慧手機，移動互聯網，雲計算等領域發展迅速，以致軟體發展行業對於人才的需求大增。就本集團專注的對日軟體外包開發行業而言，伴隨著日本經濟復甦，特別是日本國內的資訊科技行業軟體發展人才不足的狀況有增無減，企業為了提高競爭力，必須進一步尋求降低成本，這些因素導致了向海外軟體外包的需求持續增加。即使日圓去年的跌勢得以暫緩，但目前匯率以及尤其人工費等開發成本上漲給對日軟體外包企業的經營所造成的壓力，卻沒有得到改善，妨礙了業務的擴大和發展。因此，許多對日軟體外包企業均積極推行地方化，以便進一步降低開發成本，又尋求客戶調整價格，並通過擴大業務規模，以提高效率等來改善公司的經營狀況。

業務回顧

自從軟件開發業務市場的整體情況開始放緩後，日圓匯價一直是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的主要原因。在日圓匯率仍然處於較低水平，開發成本不斷上升的情況下，本集團通過管理層及員工們的努力，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日本市場的收益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增長約48.3%，對日軟件開發業務取得良好表現。

在行業競爭激烈，市場情況依然嚴峻，特別是在日圓匯率仍然處於較低水平的情況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相比於二零一三年同期增長約39.0%。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亦由26,117,000港元提高至41,597,000港元，增長約59.3%。

展望

展望未來，日圓匯率的變化將繼續直接影響本集團及對日軟體外包行業的業績。隨著日本經濟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出現好轉，日本軟體市場重現增長態勢，多項大型開發項目接連啟動。然而，由於預計日本國內軟體發展人才嚴重不足的情況將持續至二零一六年，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商機，加上軟體發展產業面臨著資訊化投資加速、資訊消費需求旺盛及軟體服務轉型加快的情況，故行業有望實現逆勢增長。此外，中國軟體市場發展情況良好，預計相比於二零一三年，仍然會維持較高的增長率，軟體外包服務行業也出現增長趨勢。

另外，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思維，尋找新的業務發展重點，例如爭取新客戶及共享人力資源。本集團也希望透過併購提升營運能力及加速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管理層定能引領本集團，鞏固以客為尊的發展體系，繼續把握新的市場機遇。

為保證可穩定發展業務，本集團將積極推行地方化策略以進一步降低軟件開發成本。本集團亦將根據客戶需求積極擴大上游業務的比例，提高服務的附加價值，並通過提高產品開發效率來改善本公司的收益。

業績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營業額約314,016,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225,863,000港元增加約39.0%。綜合營業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日本市場對服務需求上升，以及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調整服務價格。來自日本的營業額增加約48.3%，由二零一三年同期的202,29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99,905,000港元。然而，來自中國的營業額減少約40.1%至14,111,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增加至約41,597,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毛利約26,117,000港元增加59.3%。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13.2%（二零一三年同期：11.6%）。毛利率輕微上升1.6%乃由於日圓兌我們所呈報貨幣港元的匯率穩定，以及我們的價格調整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經營溢利約20,046,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錄得經營虧損約59,54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經營溢利乃由於毛利增加約15,480,000港元，以及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13,481,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的外匯虧損淨額則約為49,718,000港元，惟已被行政開支增加約7,136,000港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9,694,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57,418,000港元。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主要由於錄得上述經營溢利，惟被二零一四年的所得稅開支約9,147,000港元所抵銷，而於二零一三年則錄得所得稅抵免約3,007,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成立以來，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乃透過股本集資及經營現金流為業務提供資金。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設法維持強勁的現金產生能力。期內，本集團只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為業務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維持充裕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約為551,706,000港元，且並無銀行借款。

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12,620,000股(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8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

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員工人為1,510名，當中1,349名駐守於中國，161名駐守於日本。員工的薪酬乃根據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市價釐定。與表現掛鈎的獎金按酌情基準授出。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保險及醫療保險、訓練課程及參與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

獨立審閱報告



致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10頁至3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以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遵守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貴公司(作為一個團體)匯報吾等之審閱結果,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範圍為小,故吾等不能保證可察覺審計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可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事宜。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314,016	225,863
服務成本		(272,419)	(199,746)
毛利		41,597	26,117
行政開支		(49,692)	(42,556)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28,141	(43,106)
經營溢利／(虧損)		20,046	(59,54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94)	(99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652	(60,541)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9,147)	3,007
本期間溢利／(虧損)	6	10,505	(57,534)
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726)	8,9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9,0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的相關所得稅		—	(3,54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的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4,726)	14,37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5,779	(43,161)
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9,694	(57,418)
非控制性權益		811	(116)
		10,505	(57,534)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5,005	(43,567)
非控制性權益		774	406
		5,779	(43,161)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0.87 港仙	(5.15) 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9	18,573	19,057
商譽		7,262	7,33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712	3,1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5,315	14,690
其他按金		1,635	425
遞延稅項資產	13	973	989
		46,470	45,61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2,997	92,514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	11,351	1,27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107	–
可收回稅項		467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3,833	25,1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873	535,174
		676,628	654,14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25,829	111,628
流動稅項負債		24,493	21,077
		150,322	132,705
流動資產淨值		526,306	521,4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72,776	567,05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	2,125	2,181
資產淨值		570,651	564,87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896	27,896
儲備		538,018	533,01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565,914	560,909
非控制性權益		4,737	3,963
權益總值		570,651	564,872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批准

王志強
董事

左建中
董事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股本總額	
	股本	股本溢價	股本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一般儲備金	股東溢資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7,896	166,189	2,269	10,657	5,078	28,639	4,118	98,534	10,104	-	353,918	707,402	4,382	711,78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	-	-	8,826	-	5,025	(57,418)	(43,567)	406	(43,161)
沒收購股權時轉撥之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	-	-	-	-	-	-	-	(563)	-	563	-	-	-
本期間股本變動 (未經審核)	-	-	-	-	-	-	-	8,826	(563)	5,025	(56,855)	(43,567)	406	(43,16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896	166,189	2,269	10,657	5,078	28,639	4,118	107,360	9,541	5,025	297,063	663,835	4,788	668,62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7,896	111,189	2,269	10,657	5,078	28,639	4,118	113,667	8,426	-	248,970	560,909	3,963	564,87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	-	-	(4,689)	-	-	9,694	5,005	774	5,779
沒收購股權時轉撥之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	-	-	-	-	-	-	-	(550)	-	550	-	-	-
本期間股本變動 (未經審核)	-	-	-	-	-	-	-	(4,689)	(550)	-	10,244	5,005	774	5,77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896	111,189	2,269	10,657	5,078	28,639	4,118	108,978	7,876	-	259,214	565,914	4,737	570,65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8,145	(37,668)
購買短期投資	(921,739)	(582,270)
向獨立第三方授出貸款	(19,021)	-
向關連公司授出貸款	-	(150,367)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711)
購買廠房及設備	(8,193)	(7,346)
出售短期投資所得款項	921,739	582,270
關連公司償還貸款	-	230,659
定期存款減少	1,105	93,137
應收貸款之已收利息	-	2,975
短期投資之已收利息	4,156	1,177
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	2
投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21,921)	154,52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3,776)	116,858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35,174	437,7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475	(28,418)
期末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相當於	527,873	526,2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873	526,226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三年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本簡明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用者一致。

本簡明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營運有關，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及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刊發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目前仍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行政總裁)所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資料釐定, 並按客戶總部所在地為基準進行分析。

本集團已在兩個地理位置進行單一業務(即軟體外包開發服務), 而所有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及日本。因此,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的兩個可報告分部。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日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4,111	299,905	314,016
服務成本	(14,625)	(257,794)	(272,419)
(毛損)/毛利	(514)	42,111	41,597
行政開支	(918)	(34,961)	(35,879)
分部業績	(1,432)	7,150	5,71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94)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28,141
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			(13,813)
除稅前溢利			19,65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日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3,573	202,290	225,863
服務成本	(23,894)	(175,852)	(199,746)
(毛損)／毛利	(321)	26,438	26,117
行政開支	(1,169)	(35,551)	(36,720)
分部業績	(1,490)	(9,113)	(10,6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96)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43,106)
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			(5,836)
除稅前虧損			(60,541)

以上呈報的分部營業額均為外界客戶產生的營業額，並無任何一段期間有分部間之銷售。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溢利／(虧損)，當中並無就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及其他收入、收益／(虧損)作出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匯報的計算方式。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中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日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303,004	165,858	468,862
不予分配的資產			254,236
綜合總計			723,098
分部負債	31,178	115,731	146,909
不予分配的負債			5,538
綜合總計			152,44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 千港元 (經審核)	日本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392,054	251,820	643,874
不予分配的資產			55,884
綜合總計			699,758
分部負債	29,375	93,446	122,821
不予分配的負債			12,065
綜合總計			134,886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不予分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經營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根據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所在地分配至經營分部。
- 除遞延稅項負債及經營分部間共同負責之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應支付予政府部門(如稅務機構及社會保障部門)的負債乃根據稅務機構及社會保障部門的所在地分配至經營分部。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前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20	28
日本利得稅	5,241	2,500
	8,561	2,528
過往年度不足／(過度)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626	(3,881)
	9,187	(1,353)
遞延稅項(附註13)		
本期間	(40)	(1,654)
	9,147	(3,00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EIT 稅法」)及EIT 稅法實施條列，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下述者除外。

根據EIT 稅法，附屬公司中訊計算機系統(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中訊」)獲有關中國政府機關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北京中訊可享有10%(二零一三年：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二零一四年則按25%的統一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附屬公司中訊申軟計算機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獲確認為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商務部、科學技術部及國家發展改革委的聯合通知」(財稅[2009]63號)，由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內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簡明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所得稅的撥備。

日本業務產生的稅項包括法人稅、有關重建的特別法人稅、法人事業稅、地方法人特別稅和都民稅。法人稅按累進法定稅率徵收，應課稅收不超過8,000,000日圓(約相等於61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9,000港元)的部份是按1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稅率繳付，而應課稅收入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份則按25.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5%)的稅率繳付。有關重建的特別法人稅按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法人稅10%的固定稅率計算。法人事業稅按累進法定稅率徵收，應課稅收不超過4,000,000日圓(約相等於30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4,000港元)的部份是按2.9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5%)的稅率繳付，而應課稅收入超過4,000,000日圓但不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份按4.36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65%)的稅率繳付，而應課稅收入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份則按5.78%(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8%)的稅率繳付。地方法人特別稅按法人事業稅的81%或148%的固定稅率繳付，視繳足資本的金額而定。都民稅按法人稅項的17.3%或20.7%的固定稅率繳付，視每年的法人稅金額而定，並須視實體的員工數目及資本每年支付70,000日圓(約相等於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0港元)至200,000日圓(約相等於1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00港元)的固定金額。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期間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呆賬撥備	834	—
廠房及設備折舊	8,278	3,896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28	45
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金	14,975	14,89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481)	49,718
董事酬金	6,157	4,757
來自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	(662)	(2,671)
來自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	(1,758)
來自短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4,156)	(1,177)
政府補助	(852)	(1,000)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9,694	(57,418)
	二零一四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15,835	1,115,835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因而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

9. 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約260,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000港元(未經審核))的若干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為32,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港元(未經審核))，引致出售虧損約228,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000港元(未經審核))。此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及設備約8,19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163,000港元(未經審核))。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即期部分		
於日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列賬	15,315	14,690

附註：

- (a) 由於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故非上市股本證券以成本減值虧損列賬。
- (b) 所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以日圓計值。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83,014	77,239
扣減：呆賬撥備	(2,320)	(1,500)
	80,694	75,739
其他應收款項	22,742	4,538
其他按金	3,735	3,574
預付款項	5,826	8,6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計	112,997	92,514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210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50日)。本集團一向對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根據營業額確認日期呈列的扣除呆賬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57,232	46,361
31-60日	8,697	13,265
61-90日	1,966	1,690
91-180日	5,231	3,828
181-360日	3,229	6,149
360日以上	4,339	4,446
	80,694	75,739

根據發票日期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1-180日	241	24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6,376	16,861
應付工資及薪金	77,606	76,887
應計負債	5,428	9,757
其他應付稅項	11,582	4,483
其他應付款項	4,837	3,640
	125,829	111,628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17,546	11,752
31-60日	8,410	5,048
61-90日	171	61
91-180日	249	-
	26,376	16,861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遞延稅項

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應計開支 千港元	預付開支 千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 可分配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941)	1,215	6,661	7,876
扣除/(計入)本年度之損益(經審核)	4,032	(224)	(5,492)	(5,716)
匯兌差異(經審核)	(80)	21	-	2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89)	1,012	1,169	2,181
扣除/(計入)本期間之損益 (未經審核)	8	(559)	511	(48)
匯兌差異(未經審核)	8	(8)	-	(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73)	445	1,680	2,125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激勵合資格僱員，並已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所通過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之決議案終止該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並於同日生效。新計劃將自生效日期開支十年一直有效。於該計劃終止前據其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按照該計劃之規則行使。自新計劃採納以來並無據其授出購股權。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特定類別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價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附註b)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三日	1.3875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附註a及b)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36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附註b)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36港元

附註a: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15,750,000份先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授出而於當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73港元)被註銷，並向購股權持有人授出相同數目而行使價為每股1.36港元之購股權，其他條款與舊購股權之條款相同。

附註b: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均為可予行使。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所持購股權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數目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於期內行使 (未經審核)	於期內沒收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5,760,000	-	(720,000)	5,04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7,820,000	-	(240,000)	7,580,000
	13,580,000	-	(960,000)	12,620,00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所持購股權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數目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經審核)	於期內行使 (未經審核)	於期內沒收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6,720,000	-	(240,000)	6,480,000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9,670,000	-	(790,000)	8,880,000
	16,390,000	-	(1,030,000)	15,360,000

15. 關連方交易

與關連方的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其關連方曾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 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補償(附註a)	10,086	-
服務成本 — 獲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交通及旅遊服務	-	760
服務成本 — 獲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技術支援服務	-	365
服務成本 — 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租金	-	658
行政開支 — 獲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管理顧問服務	-	29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關連方交易(續)

報告期末時仍未償還之結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1,351	1,27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07	-

附註a: 有關金額指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前終止位於中國北京之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約而應向福建聯迪資訊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聯迪」, 最終控股公司SJI Inc.之全資附屬公司)收取之補償。

附註b: 有關金額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聯迪有意出租位於中國北京之辦公室物業而墊付予福建聯迪之款項約1,265,000港元, 以及應向福建聯迪收取之補償約10,086,000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879	10,2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8	371
	11,287	10,62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營業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就所租用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承諾將於下列時間到期：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2,869	23,152
於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日)	19,649	14,007
	42,518	37,159

營業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經商定的年期為一至三年，期間租金固定不變。

1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	百分比
王志強	公司權益	111,396,000(好)	1	9.98%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China 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ina Way」)實益擁有。由於王志強先生擁有China Way 49%股權，故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由China Way所擁有的111,396,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115,835,128股。

縮寫：「好」指好倉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1.00 美元)	持股百分比
China Way	王志強	公司權益	49	4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及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佔已發行股本權益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
SII Inc.	公司權益	636,688,918 (好)	57.06%	1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公司權益	636,688,918 (好)	57.06%	1
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36,688,918 (好)	57.06%	1
NEC Capital Solutions Limited	公司權益	268,000,000 (好)	24.01%	2
NEC Corporation	公司權益	268,000,000 (好)	24.01%	2
Risa Partners Inc.	證券權益	268,000,000 (好)	24.01%	2
China Way	實益擁有人	111,396,000 (好)	9.98%	3及4
王緒兵	公司權益	111,396,000 (好)	9.98%	3
王志強	公司權益	111,396,000 (好)	9.98%	4
張越	配偶權益	111,396,000 (好)	9.98%	5
苑月玲	配偶權益	111,396,000 (好)	9.98%	6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佔
已發行股本權
益總額的概約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附註
Dymagin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9,000,000 (好)	9.77%	7
佐戶康高	公司權益	109,000,000 (好)	9.77%	7
Nomura Research Institute Ltd.	實益擁有人	72,356,100 (好)	6.49%	8
Nomura Holdings Inc.	公司權益	72,356,100 (好)	6.49%	8
瑞穗金融集團	公司權益	350,000,000 (好)	31.37%	9

附註：

1. SJI Inc. 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為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由 SJI Inc. 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SJI Inc.、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及 SJ Asia Pacific Limited 均被視為於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2. Risa Partners Inc. (「Risa Partners」) 為 NEC Capital Solutions Limited (「NEC Capital」)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NEC Capital 為 NEC Corporation 之受控制公司。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Risa Partners、NEC Capital 及 NEC Corporation 均被視為於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Risa Partners 僅因 SJI Inc. 向 Risa Partners 質押股份作為向 SJI Inc. 墊付貸款之代價，而以承質押人身份持有股份。
3. 該等股份由 China Way 實益擁有。由於王緒兵先生擁有 China Way 51% 股權，故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緒兵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由 China Way 所擁有的 111,396,000 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4. 該等股份由 China Way 實益擁有。由於王志強先生擁有 China Way 49% 股權，故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志強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由 China Way 所擁有的 111,396,000 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5. 張越女士為王緒兵先生的妻子，故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擁有王緒兵先生被視為擁有的 111,396,000 股股份的權益。
6. 苑月玲女士為王志強先生的妻子，故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擁有王志強先生被視為擁有的 111,396,000 股股份的權益。

7. Dymagin Global Limited為一家由佐戶康高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佐戶康高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8. Nomura Holdings, Inc. 為Nomura Research Institute Ltd. 之最終控股公司。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Nomura Holdings Inc. 及Nomura Research Institute Ltd. 均被視為於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9. 瑞穗金融集團（「瑞穗」）由Mizuho Bank Ltd. 全資擁有。瑞穗僅因SJI Inc. 向瑞穗質押股份以換取其向SJI Inc. 墊付貸款，而以承質押人身份持有股份。
1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115,835,128股。

縮寫：「好」指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12,62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其中960,000份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失效。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到期。概無購股權可根據舊購股權計劃予以授出。舊購股權計劃變動的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4。

(b)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期間」)，除本公佈所披露的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偏離	視為導致偏離情況的原因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	王志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令營運達致最高效益。此外，由於琴井啟文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期間擔任董事會聯席主席，其後則由左建中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起接任聯席主席，董事會認為，權責經已有足夠的平衡和分工。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及買賣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就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是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向彼等作出具體查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資料變動

1. 李堅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2. 山本義昌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檢討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3. 佐佐木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4. 武井曉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檢討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5. 琴井啟文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審閱本公司年報，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徐文龍先生(主席)、吳宏先生及武井曉郎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的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承董事會命

王志強
聯席主席

左建中
聯席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